##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或"中银国际证券")担任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化金马"或"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通化金马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24 日开始停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中银证券对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二十个交易日的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的相关标准进行了核查。

上市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通化金马,股票代码:000766)在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2017年11月23日)收盘价为13.60元/股,在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2017年10月26日)收盘价为14.43元/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即2017年10月27日至2017年11月23日期间)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5.75%。同期,深圳综合指数(399106.SZ)和中证医药指数(399933.SZ)累计涨幅分别为-5.22%和-2.25%。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即深圳综合指数和中证医药指数的影响,通化金马股票价格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的相关标准,无异常波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王丁

牛去將

牛志鹏

子和了

